

柏立基爵士信託基金
2026-27 年度青年領袖訓練補助金
申請細則

(申請期：2026 年 1 月 26 日至 3 月 16 日)

柏立基爵士信託基金委員會(「委員會」)現開始接受 2026-27 年度為社會福利團體、青少年機構、非政府機構、學校以及其他有關機構而設的青年領袖訓練補助金(以下簡稱「補助金」)¹申請，包括：

- i) 由申請機構所主辦或派出代表或代表團參加的人力資源訓練計劃或國民教育計劃；及
- ii) 學校或有關團體為在職教師而設的培訓發展計劃。

有關計劃為期不應超過 1 年，以講座、工作坊、考察團或會議等形式於本港或海外進行(*如考察團／會議包含不合理比例的觀光／消閑活動，委員會將不予考慮)。委員會會優先考慮青年領導才能訓練計劃。

二. 設立此補助金的主要目的，在於協助具有領導才華及服務社會潛能之傑出人士，發揮進取精神，培養個人品德，以便日後能對社會有更大之貢獻。

補助金

三. 申請此補助金的機構，須填寫指定的申請表格，並提供預算開支明細表和有關報價，以及收入(如有)。若計劃包括本地或外地舉行的考察團，申請機構必須提供具體行程聯同申請表格一併提交。申請表格一經遞交，其計劃內容、參與人數等的修改，除非有充份理據，否則一般不會被接納。如申請機構同時向委員會遞交多於一個申請，請列明申請的優先次序。請注意所有提交的文件概不發還。

申請表格

四. 申請表格及細則可親臨柏立基爵士信託基金秘書處索取(見第七段)或於 (https://www.hyab.gov.hk/tc/public_forms/forms.htm) 下載。

¹ 2026-27 年度的補助金撥款需經基金委員會擬於 2026 年 5 月舉行的周年會議上通過。

截止日期

五. 填妥的申請表格及所有相關文件須一式兩份(包括申請機構的註冊文件)於 **2026 年 3 月 16 日下午 5 時正或以前送抵秘書處**。以電郵或傳真遞交、資料不全或逾期遞交的申請概不受理。確認通知將於秘書處收悉有關申請後的 **2 星期內**以電郵發送予申請機構。結果暫定於 2026 年 8 月公佈。所有於 **2026 年 9 月前開展或於 2027 年 8 月以後完成的計劃均不獲考慮**。

六. 委員會保留以申請機構／合辦機構曾經、正在或有理由相信申請機構／合辦機構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導致或構成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行為或活動為由，取消其申請資格的權利，又或為維護國家安全，或為保障香港的公眾利益、公共道德、公共秩序或公共安全，而有必要剔除有關申請機構的申請資格。

查詢

七. 如欲查詢本補助金，請聯絡：

柏立基爵士信託基金秘書處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13 號
胡忠大廈 34 樓
電話號碼：3718 6830 或 3718 6801

柏立基爵士信託基金委員會秘書處

2026 年 1 月